

疯狂“黑的士”！ 置办两套假牌轮着用 司机已被拘留



扫码看视频

4月10日，长沙交警机动大队停车场，两台号牌一样的出租车。左侧为套牌车辆。

通讯员 供图



同一台出租车，两小时里换了两副不同车牌，真正的车牌还在后备箱里躺着。4月10日凌晨，长沙交警成功将这台车查获，司机用整块磁吸假车牌吸附在车牌位置。岳阳交警也在当天通报一起变造号牌违法，驾驶员用磁吸数字铁块覆盖车牌最后一位。两位驾驶员都面临拘留。

交警部门提醒广大车主，关注车辆交通违法行为，一旦发现不明记录请及时报警。

发现不明交通违法，“的哥”求助交警

“我知道套牌违法，我非常后悔……”10日上午，长沙交警机动大队，面临行政拘留的嫌疑人何某低着头说。

前几天，长沙一位“的哥”向交警求助称，自己的出租车有好几条不明交通违法，违法时间段他并没有开车外出，怀疑车辆遭遇套牌。

长沙交警机动大队民警通过比对违法照片记录，初步判断有一台套牌湘ADX6**3出租车从事非法营运。10日凌晨5时，民警进行蹲守，7时45分将悬挂着湘ADX1404车牌的嫌疑车辆查获，并在车内搜出湘ADX6**3假牌照一副，及该车原本的湘潭牌照。民警依法扣留车辆，驾驶人何某被带回大队调查处理。

记者在长沙交警机动大队停车场见到了两台悬挂着同样车牌的出租车，套牌出租车的车牌为磁吸车牌，稍微用力就能卸下，几秒钟就能换上另外一副车牌。

长沙交警机动大队民警周宇东介绍，因使用伪造、变造的营运机动车号牌，何某被处以行政拘留15日，并处罚款5000元，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

被套牌一年多，私家车司机发现问题

4月10日，岳阳交警也通报了一起套牌车辆案件，岳阳一位车主被套牌一年多，最近查看交通违法行为记录才发现问题并报警。

4月2日，岳阳市交警支队白石岭大队接到车主李某举报，称有人非法套用其名下尾号为715的车辆牌照，并产生违法行为。大队民警立即展开调查，迅速锁定涉嫌套牌的是一辆尾号为711的小车。民警在车主黄某单位的协助下，通知黄某接受调查，并在其车内中央扶手箱处找到自制磁吸车牌数字5。

民警介绍，黄某因套牌所产生的违法行为待核实清楚后将全部转到其车辆名下。民警依法对黄某实施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4000元、驾驶证扣12分、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4月8日黄某被当地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提醒

车主请及时关注交通违法行为记录

长沙交警提醒，车主请通过“交管12123”APP绑定车牌及手机号码，及时关注车辆状态，发现有交通违法行为记录时，可查看违法记录照片确认是不是自己的车。同时，车主如果手机号码变动，请及时在APP中进行更改，确保能收到交警部门发送的违法记录短信提醒。如果遇到被套牌的情况，及时向交警部门报警。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魏灿 通讯员 杨哲 封跃林 周丹丹



蒋某在沪昆高速驾车逆行。视频截图

任性女司机！ 高速路逆行15公里 已被刑事立案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4月10日讯 开车在高速路上接到家人电话让她赶回去，女子竟然直接在高速上掉头，逆行了足足15公里。4月10日，邵阳高速交警通报了这起案件，女司机已被刑事立案。

“有人在高速上逆行！”3月28日18时34分，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邵阳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沪昆高速东往西方向大水至黄桥路段，有一辆白色宝马小车正在超车道上西往东逆行。

民警通过路面沿线监控，锁定逆行车辆行车位置，调度邵阳高速交警洞口、隆回大队警力联合处置。最终，洞口大队民警在沪昆高速黄桥收费站将逆行车辆查获。

“你知不知道这是高速公路啊？你这样走好危险！”民警对驾驶人蒋某说。“我晓得，我认错。”蒋某回称。

经询问，蒋某驾车从新宁收费站上高速前往洞口，行驶到沪昆高速大水枢纽处时，接到家人电话让她返回新宁，蒋某竟在高速上直接掉头逆行，最后又迷失方向，沿着沪昆高速向东往隆回方向逆行。

4月7日，蒋某因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被刑事立案，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办理中。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魏灿 通讯员 刘誉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东盈节能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 10 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中国中信金融资产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曾用名: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收购的湖南东盈节能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 6 户和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收购的衡阳市晶科威实业有限公司等 4 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现予以公告。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人及抵押物
1	湖南东盈节能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岳阳市	2780.00	1418.58	0.00	担保人:湖南三辉置业有限公司、潘祖文、潘激、张艳华;抵押物为湖南三辉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 1、岳阳市岳阳楼区三眼桥办事处鲤鱼嘴社区三辉·南湖鑫屋 101、102、201 号商业房产,面积 2311.84;2、岳阳市岳阳楼区东毛岭办事处东毛岭居委会洪福大厦-101,面积 922.8m ² ,135 号商业房产,面积 608.28m ² ;3、岳阳市东茅岭北辅道土地使用权,面积分别为 93.85m ² 和 62.86m ²
2	耒阳市富弘能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耒阳市	3799.00	1956.84	0.00	担保人:湖南省庭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选芳、伍冬兰、陆锋锋、资娜、来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耒阳市互惠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湖南省庭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耒阳市蔡子池街道办事处蔡池路与群英路交汇处(凯旋帝景)3 幢-1 层-0101、3 幢-1 层-0102 号车库用房,建筑面积为 1625.27m ² 、2203.31m ² ;3 幢-2 层-0201、3 幢-2 层-0202 号车库用房,建筑面积为 1168.82m ² 、2557.21m ² ;3 幢 1 层 0102 营业房产,建筑面积 613.09m ² ;3 幢 2 层 0201 营业房产,建筑面积 832.47m ² ;3 幢 2 层 0202 营业房产,建筑面积为 1680.52m ²
3	湖南大华粮棉贸易有限公司	益阳市	1020.00	663.56	0.00	担保人:姜雪峰、张建华、王清安、郭根香、王科、郑蓉、益阳大通湖仁爱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湖南利厚棉麻油脂有限公司、湖南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抵押物为 1、姜雪峰名下的位于益阳市大通湖区河坝镇农星路的房产,面积 54347m ² ;2、王科名下的位于益阳市大通湖区河坝镇李良小区的房产,面积 270064m ² ;3、郑蓉名下的位于益阳市朝阳区朝阳办事处金山社区的房产,面积 11691m ²
4	衡阳市晶科威实业有限公司	衡阳市	1000.00	5661.38	0.00	担保人:衡阳市晶科威实业有限公司;抵押物为衡阳市晶科威实业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衡阳市珠晖区茶山坳镇茶山南路 7 号的 5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42382.9m ²
5	衡阳市晶峰金刚石工贸有限公司	衡阳市	1689.28	2330.08	0.00	担保人:衡阳市晶峰金刚石工贸有限公司;抵押物为衡阳市晶峰金刚石工贸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衡阳市珠晖区茶山坳镇茶山南路 7 号的一宗国有出让综合用地使用权,面积 20038.7m ²
6	湖南和一酒店连锁有限公司	长沙市	1099.89	1381.17	0.00	担保人:道县和一置业有限公司、尹德和、熊多奇;抵押物为道县和一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永州市道县道州北路 307 号和一公馆小区 1 栋 3 栋共计 31 套商业门面,建筑面积 29474.7m ²
7	益阳森艺家具有限公司	益阳市	2499.9975	743.68	0.00	担保人:益阳森艺家具有限公司、湖南森艺家具有限公司、练军、贺艳辉、聂斌、黄琼、孙丽华、徐银秀;抵押物为益阳森艺家具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 1、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白马山社区的房产,面积 11034.03m ² ;2、益阳市资阳区五福路以北、贺家桥路以西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35928.26m ² ,上述两项抵押物已拍卖,暂未领取分配款
8	湖南中大高科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衡阳市	2088.49	6821.09	36.27	担保人: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石鼓区船山路 57 号的房产,建筑面积 3364.71m ²
9	湖南共创生物功能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市	160.00	975.9	3.39	担保人: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石鼓区船山路 321 号 107-2、110、301 室的房产,建筑面积 1180.28m ²
10	衡阳市金龙养殖场有限公司	衡阳市	1363.20	2717.2	0.00	担保人:衡阳市金龙养殖场有限公司;抵押物:衡阳市金龙养殖场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衡阳市珠晖区东阳渡乡金龙渔场的划拨农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 200670m ²

(以上债权均暂计算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止)
2.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 处置方式:组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 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1 日,因上述债权中的湖南东盈节能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 10 户债权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三湘都市报 A07 版刊登过处置公告,现进行组包专项公告,本公告的有效期限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有效。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sm.com),或拨打【浙商资产-资产招商】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 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 受理公示事项: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13676838766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山南印中心 2 号楼 101 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律检查室) 联系人:卢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1 日